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薇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依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合规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公司利益以及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章程》及 2024 年度经营情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并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制定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

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同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真实、有效。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建立在2024年经营情况与2025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并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进行编制。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

信额度为准)，同时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5 亿元的担保。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九）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一家专业审计服务机构，持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的财务及内控审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的工作需求。续聘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手续。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与公允性。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济效益和行业薪酬水平，合理可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调整事项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进展需要而进行，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更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

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所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3日